



川力智能

NEEQ : 837376

成都川力智能流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CHENGDU CHUANLI INTELLIGENCE FLUID EQUIPMENT 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信永中和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叶辉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28-88740171
传真	028-88749551
电子邮箱	clgf@vip.163.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scclzn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四川省成都邛崃市临邛镇创业路7号 邮编：61153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283,806,243.70	260,781,105.31	8.8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22,588,818.28	117,656,199.98	4.20%
营业收入	286,103,039.42	241,198,800.33	18.6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36,807,618.30	27,328,503.94	34.6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35,237,578.38	26,231,321.92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0,299,434.76	20,205,377.97	0.4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8.06%	22.52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9	0.44	34.09%

证券代码：837376

证券简称：川力智能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9	0.44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96	1.88	4.20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,500,000	2.40%	0	1,500,000	2.40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-	-	0	-	-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0	-	-	
	核心员工	-	-	0	-	-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61,000,000	97.60%	0	61,000,000	97.60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1,000,000	33.60%	0	21,000,000	33.60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1,070,000	17.71%	0	11,070,000	17.71%	
	核心员工	-	-	0	-	-	
总股本		62,500,000	-	0	62,500,0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	53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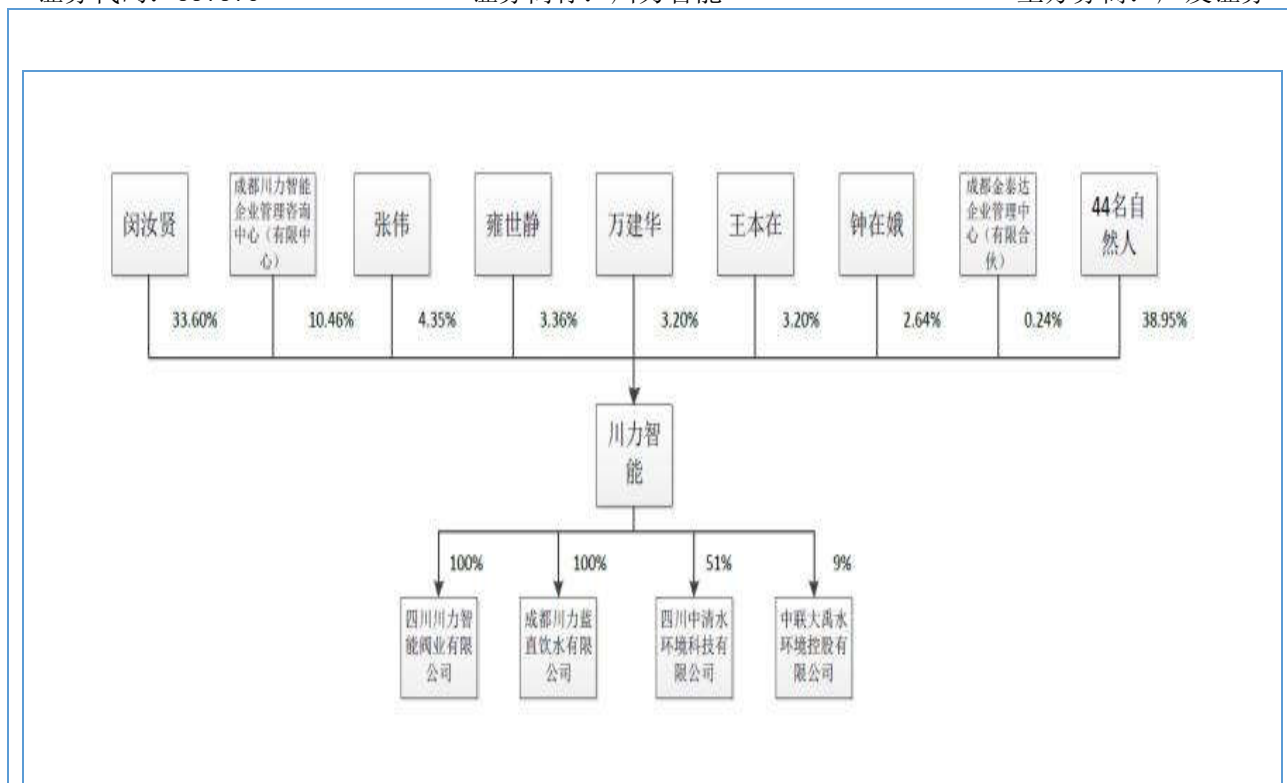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闵汝贤	21,000,000	0	21,000,000	33.60%	21,000,000	0
2	成都川力智能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5,890,000	650,000	6,540,000	10.46%	6,540,000	650,000
3	张伟	2,720,000	0	2,720,000	4.35%	2,720,000	0
4	雍世静	2,100,000	0	2,100,000	3.36%	2,100,000	0
5	万建华	2,000,000	0	2,000,000	3.20%	2,000,000	0
合计		33,710,000	650,000	34,360,000	54.97%	34,360,000	650,00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雍世静系闵汝贤的配偶雍世素之妹。除前述情况外，公司前五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根据财会〔2017〕15号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，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对新取得的政府补助内容按照新准则执行；根据财会〔2017〕13号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〉的通知》，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。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前述准则均采用未来适用法。该会计政策变更导致“其他收益”科目本期增加2,067,888.38元，“营业外收入”科目本期减少2,067,888.38元。

根据财会〔2017〕30号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，对于利润表新增的“资产处置收益”行项目，本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对本年及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《通知》进行调整，将2016年“营业外收入”中列报的固定资产处置利得43,250.00元，重分类至“资产处置收益”列报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	上上年期末（上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营业外收入	1,688,287.39	1,645,037.39	0	0
资产处置收益	0	43,250.00	0	0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2017年10月27日，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公司与成都艾可思品牌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艾可思”）合资组建中清水环境。中清水环境于2017年6月2日经成华市场和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，公司注册资本100.00万元。其中：本公司出资51.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51.00%；成都艾可思出资49.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49.00%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0108MA6CQU803W；住所：成都市成华区洪山路28号鑫禾大厦1栋2单元626号；法定代表人：张伟；经营范围：净水设备销售、安装及维修；管道工程设计及施工；环境污染治理。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成都川力智能流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8年4月24日